

傷寒論條辨卷之八

新安方有執中行甫著

桐川陳友恭較

辨不可發汗病脉證并治第十五

夫以爲疾病至急。倉卒尋按。要旨難得。故重集諸可與不可方治。比之三陰三陽篇中。此易見也。又時有不止是三陰三陽。出在諸可與不可中也。

此叔和自揭其編述以下諸篇之由

○脉濡而弱。弱反在關。濡反在巔。微反在上。濇反在下。微則陽氣不足。濇則無血。陽氣反微。中風汗出而

反躁煩。濇則無血。厥而且寒。陽微發汗。躁不得眠。

此疑太陽下篇首條末節之互意。叔和以不可汗類此。倫序鉏鋘難曉。似此者皆當闕疑可也。

○動氣在右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衄而渴。心苦煩。飲卽吐水。

五藏皆有動氣。詳見難經。在右。以肺言也。不可發汗。內證也。衄渴煩吐。皆見太陽上篇。蓋脉太陰之脉。起於中焦。下絡大腸。還循胃口。上膈屬肺。從肺系橫出腋。下循腰內。行少陰心主之前。而其藏通竅於鼻。所以有諸證之變見如此。

動氣在左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頭眩。汗不止。筋惕肉瞤。

在左。肝之內證也。肝屬少陽。其脉絡膽。上貫膈布脇肋。循喉嚨之後。上入頤額。連目系。上出額。與督脉會于巔。其主風。故頭眩也。汗不止者。肝納血。血之液爲汗。迫汗則肝不納血。血不歸經。故液有出。

而無斂也。筋惕肉瞤者。筋賴血以榮。血虛則榮衰。汗多則亡陽而亡津液。所以然也。

動氣在上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氣上衝。正在心端。

在上。心之內證也。氣上衝。正在心端者。心屬火而主血。腎屬水而生氣。逼汗則心虛。水能剋火。故腎乘心之虛。欲上凌之也。而心之脈起於心中。出屬心系。下膈。絡小腹。腎足少陰之別。名曰大鍾。當踝後。遶跟。別走太陽。其別者。竝經上走於心包。然則上衝之氣。亦當正在心端也。

動氣在下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無汗。心中大煩。骨節苦疼。目運。惡寒。食則反吐。穀不得前。

在下。腎之內證也。無汗者。腎水藏。在時爲冬。陰沉在下。其主閉藏。其經少血也。大煩者。強發其汗。則水乾。火無制也。骨節苦疼。目運者。腎主骨。骨之精爲瞳子。水乾則骨枯而瞳子無榮養也。惡寒者。腎合太陽也。食則反吐。穀不得前者。王水曰。病嘔而吐。食久反出。是無水也。此之謂也。難經動氣有五。

此言四藏而無脾。豈以脾不與四藏同禁邪。抑欲人與四藏同推也。

○咽中閉塞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吐血。氣欲絕。手足厥冷。欲得蹠臥。不能自溫。

咽門乃胃之系。而脾之脈絡胃。土膈挾咽。連舌本。然則咽中閉塞者。脾胃之邪。土客於咽而作逆阻也。吐血者。脾統血而胃爲之合。脾傷不能統血。故妄行土溢而從胃道出也。氣欲絕者。亡陽也。手足爲四肢。乃諸陽之本。陽欲外絕。則陰亦不能內守。陰陽不相順接而厥冷。故畏寒而欲得蹠臥也。夫如此。溫之且未得。豈能自得其溫乎。

○諸脉得動數微弱者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大便難。腹中乾。胃燥而煩。其形相象。根本異源。

此條三節。脉經只作通長一條。不分截。今按文意。此疑是末節。其形至末。乃總全條之結句。蓋謂寒

慄不能自還。後節苦滿腹中堅。與此大便難腹中乾。三者之變雖相似。其本源則不同之意也。不如此。則上下皆不相蒙。

脉微而弱。弱反在關。濡反在巔。弦反在上。微反在下。弦爲陽運。微爲陰寒。上實下虛。意欲得溫。微弦爲虛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寒慄不能自還。

此疑是上節。陽以風言。運動也。故曰上實。謂邪氣實也。陰以裏言。寒虛也。故曰下虛。謂裏氣虛也。微弦爲虛。承上起下之詞。寒慄不能自還。陽亡而陰獨治也。

欬者則劇。數吐涎沫。咽中必乾。小便不利。心中饑煩。晬時而發。其形似瘡。有寒無熱。虛而寒慄。欬而發汗。蹇而苦滿。腹中復堅。

此當是中節。首句是承上而言。欬爲病加劇之詞也。數吐已下。言劇之狀也。有寒無熱二句。申似瘧也。欬而發汗亦承上起下之詞。踈謂欬屬肺。肺金寒。病則脹滿。所以反堅也。

○欬而小便利。若失小便者。不可發汗。汗出則四肢厥逆冷。

小便利。失小便。肺腎二經俱病也。不可發汗。二經少血也。四肢厥冷。金水傷而土亦同敗也。

○厥脈緊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聲亂咽嘶舌萎。聲不得前。

厥欲溫。緊則寒勝。不可發汗。陰陽不相順接也。聲亂咽嘶舌萎。病至少陰。厥陰則厥。少陰之脈循喉嚨。俠舌本。而厥陰之脈循喉嚨之外也。聲不得前者。聲出於肺。而生於氣。氣生於腎。然則少陰腎者。聲之本。太陰肺者。聲之標。標本俱病。此又上敗而金水亦衰。合上條反覆示教之意。

○諸逆發汗。病微者難差。劇者言亂。目眩者死。命將難全。

逆。亦厥也。言亂。少陰衰而志喪也。目眩。厥陰衰而風亂也。蓋厥逆無非少陰厥陰之證故也。

○汗家重發汗。必恍惚心亂。小便已。陰疼。與禹餘糧丸闕。

心主血而藏神。汗多則血虛而舍空。亂。舍空則神紛散也。陰。宗筋也。疼。液竭而失其所榮養也。

○亡血家不可發汗。發汗則寒慄而振。

伏皮爲血。出則爲汗。陰也。陰不自出。出之者陽也。亡血。陰虛矣。寒慄而振。反汗復亡其陽也。

○衄家不可發汗。汗出必額上陷。脈急緊。直視不能

眴。不得眠。

衄。鼻血也。額上通乎鼻也。不能胸。謂目上瞪不能開闔而動搖也。所以不得瞑而眠也。

四淋家不可發汗。發汗必便血。

膀胱蓄熱而血妄則淋。復發汗以迫其血。則血愈不循經而愈妄。便出者。其道順故也。

五瘡家雖身疼痛。不可發汗。發汗則瘡。

瘡通作瘕。○病瘡身疼痛。血熱表虛非實也。發汗則表益虛而易得重感。瘡病出於重感。故禁。

六咽喉乾燥者。不可發汗。

咽喉乾燥者。胃中無津液。腎水亦耗衰。少陰之脉循喉嚨也。發汗則津液愈亡而腎水益衰。故致戒如此。末後無發汗之變。疑有漏落。○已上六條舊本太陽中篇今移

○傷寒頭痛。翁翁發熱。形象中風。常微汗出自嘔者。

下之益煩。心中懊懣如饑。發汗則致瘡。身強難以屈

伸熏之則發黃。不得小便。灸則發欬唾。

此互第九篇第四條。曲致其不可誤治之詳。以重致丁寧戒謹之意。

辨可發汗病脉證并治第十六

大法春夏宜發汗

此叔和推法外意。舉大槩以揭言之。春夏宜發汗者。順陽事也。然傷寒。冬病也。可以此拘乎。不可以此拘。仲景肯言哉。凡似此者。後學皆當別識。誠如此。則進道方爲有益。

○凡發汗欲令手足俱周時出。以漿漿然一時間許亦佳。不可令如水流漓。若病不解。當重發汗。汗多必亡陽。陽虛不得重發汗也。

此丁寧發汗之節度

○凡服湯發汗。中病便止。不必盡劑。

此丁寧進湯之節度

○凡云可發汗。無湯者。丸散亦可用。要以汗出爲解。然不如湯隨證良驗。

此示人用湯丸經權應變之宜。○已上五條疑皆叔和語

○夫病脉浮大。問病者言但便鞭爾。設利者爲大逆。鞭爲實。汗出而解。何以故。脉浮。當以汗解。

此言便雖鞭若脉見浮。猶當從汗解。蓋互下不宜早而曲致丁寧之意

○下利後。身疼痛。清便自調者。急當救表。宜桂枝湯。

此互太陽中篇第二十三
條末節而曲致丁寧之意

辨發汗後病脉證并治第十七

發汗多亡陽譫語者不可下。與柴胡桂枝湯。和其榮
衛以通津液。後自愈。

此互誤汗亡陽而曲
致其輕者之救法

此一卷第十七篇凡三十一證前有詳說

辨不可吐病脉證并治第十八

合四證已具太陽篇中

已上二條乃叔和類具篇目指經中條冊之不能
分出者而言勉人當精詳經旨務爲通貫其義以
期盡道之意讀者自會
則書之全求可言矣

辨可吐病脉證并治第十九

大法春宜吐

春氣上行。萬物伏藏者皆冒土而上出。故病之發於春者。大率宜宣而吐以出之。法天道也。

○凡用吐湯。中病卽止。不必盡劑也。

此與第十六篇第三條汗吐不同而意同。并上條亦皆叔和語。然中之爲言。注的也。知注的之爲中。則知中病之節度矣。

○宿食在上脘者。當吐之。

上脘。謂胃府之口也。

○病人手足厥冷。脉乍結。以客氣在胃中。心下滿而煩。欲食不能食者。病在胃中。當吐之。

第九篇第六條。言脉乍緊。邪氣在胃中。此言乍結。客氣在胃中。緊者結之漸。結者緊之劇。客氣卽邪氣。彼則互相發而兩彼見輕重之意。

○病。胃上諸實。胃中鬱鬱而痛。不能食。欲使人按之。而反有涎唾。下利日十餘行。其脉反遲。寸口脉微滑。此可吐之。吐之則利止。

諸實。總上文宿食邪氣客氣而槩言之。

辨不可下病脉證并治第二十

脉濡而弱。弱反在關。濡反在巔。微反在上。澀反在下。微則陽氣不足。澀則無血。陽氣反微。中風汗出而反躁煩。澀則無血。厥而且寒。陽微不可下。下之則心下

痞鞭

澀與瀉同。○此下六條。卽前十五篇第二條已下之六條。又以不可下再出。痞鞭。卽結胃痞氣。

○動氣在右。不可下。下之則津液內竭。咽燥鼻乾。頭眩心悸也。

頭眩者。肺屬金。金衰不能制木。木甚則風生也。然木甚火必熾。而肺太陰之脉行手少陰心主之前。心爲火藏。所以悸也。

動氣在左。不可下。下之則腹內拘急。食不下。動氣更劇。雖有身熱臥則欲蹠。

腹內拘急。食不下者。厥陰肝脉俠胃絡肝也。身熱胃合於脾。脾主肌肉而統四肢。然則欲蹠者。裏則寒也。

動氣在上。不可下。下之則掌握熱煩。身上浮冷。熱汗自泄。欲得水自灌。

掌握熱煩者。手少陰心之脉。抵掌后兌骨之端入掌內后廉。手心主之脉入掌中也。身上浮冷者。火敗而土無氣也。熱汗已下者。汗生於血而主於心。心屬火。敗則液不斂。劇則自求救也。

動氣在下。不可下。下之則腹脹滿。卒起頭眩。食則下清穀。心下痞也。

卒清勿切。○腹脹滿。腎痺也。頭眩者。腎少陰之脉。其直者從腎上貫肝膈。肝主風也。食則下清穀者。水橫溢也。心下痞者。腎生氣。其脉之支者從肺出絡心注胃中也。

○咽中閉塞不可下。下之則上輕下重。水漿不下。臥則欲蹠。身急痛。下利日數十行。

上輕。以咽言。下重。以胃言。水漿不下已下。詳下重之狀也。臥則欲蹠身急痛者。胃主肌肉而統四肢也。下利。土敗而水無制也。蓋咽門小腸。太倉胃府之傳送也。故應病如此。夫汗下者。法之對比也。兩比以示教。前哲之心亦甚深切矣。後學當仰體。

○諸外實者不可下。下之則發微熱。亡脉。厥者當臍

握熱。

諸外實。指凡一切邪在表而言也。發微熱。邪入裏也。亡脉。陽內陷也。握。持也。謂當臍有熱。持而不散。蓋以熱入深者言也。

○諸虛者不可下。下之則大渴。求水者欲愈。惡水者

劇。

惡去聲。○諸虛。指凡一切汗吐下後。若亡血。與精氣奪。肉脫。色敗。脉不應者言也。大渴。津液竭也。求

水。陽回也。惡水無陽也。然虛乃上文實之對。亦兩此之意。

○脉濡而弱。弱反在關。濡反在巔。弦反在上。微反在下。弦爲陽運。微爲陰寒。上實下虛。意欲得溫。微弦爲虛。虛者不可下也。

此舉第十五篇第五條後二節。而復以不可下重出。下文乃言下之之變也。

微則爲逆。欬則吐涎。下之則欬止而利。因不休。利不休。則胷中如蟲齧。粥入則出。小便不利。兩脇拘急。喘息爲難。頸背相引。擘則不仁。極寒反汗出。身冷若冰。眼睛不慧。語言不休而穀氣多入。此爲除中。口雖欲言。舌不得前。